

那个年代的文化启蒙

林怀宸

时隔40年,我再次走进原新江公社中心学校,见到久别的、从各地赶来的初中老师和同学们,喜悦的心情难以言表。每个人脸上都写满岁月的沧桑,大家都对时光流逝之快发出感叹。

张俊老师也来了,他年已八旬,身材依然颇长,步履尚稳健。

张老师是华东师大历史系高材生,原籍永嘉场(现属龙湾区),大学毕业后在内蒙古教书10年,因夫人是瑞安人,好不容易调回瑞安,被派至该校任教。他当过我班班主任,教过我班政治课。他给我的深刻印象是:知识渊博,讲课生动。

我们是1974年秋季进入初中的。当时,校园里批林批孔运动尚未停歇,还多了个批《三字经》的内容。

批《三字经》的课由张俊老师来上。张老师给同学们下发批判材料,是他亲自刻蜡纸油印的,前半部分是《三字经》全文,首页右上角有“供批判用”字样;后半部分是注释。我已记不起张老师是如何批判《三字经》了,但我清晰地记得,他给我们

逐句讲解全文意思,每节课讲解若干段。

对文中出现的人物、典故,如孟母三迁、孔融让梨,头悬梁、锥刺股,囊萤、映雪等,张老师就会详说生动有趣的故事;讲起文中涉及的各个朝代的简要历史,他更是如数家珍,滔滔不绝。听了他的讲解,我不仅知道天下有《三字经》这东西,也基本上懂得全文意思。我隐隐觉得《三字经》也不是什么坏东西。数周后,批判完毕,我甚至能把《三字经》全文背下来。现在想来,张老师也许是借批判之名,行灌输传统文化之实吧!

约一年后,类似情况再次出现。那时全国兴起评《水浒传》热潮,我们初二年级的评《水浒》课还是由张老师来上。当时也下发油印的批判材料,记得上面有主席老人家的语录:《水浒》这部书,好就好在投降,做反面教材,使人民都知道投降派。也记得材料中说宋江等人是投降派,代表地主阶级;李逵、武松、阮氏三兄弟等是造反派,代表农民阶级。

张老师评《水浒》的课,批判材料基本不看,实际上变成讲《水浒》故事的课。他既讲宋江义字当头,冒死救晁盖;也讲宋江把聚义厅改为忠义堂,念念不忘朝廷招安。造反派故事则更是信手拈来,像鲁智深大闹野猪林,吴用智取生辰纲,梁山好汉劫法场,李逵寿张县坐堂等。张老师讲得很精彩,每次上这样的课,课堂纪律总是特好;以至于下课时间到了,同学们还不过瘾。

受张老师批判课的启蒙,我非常渴望能弄到几本古典名著看看,最急切想看的就是《水浒传》。然而彼时,课外书没钱买,有钱也买不到古典名著,这看似简单的愿望也难以马上实现。直到初中快毕业时,才在一位当大队赤脚医生的族兄处借到《水浒传》,扉页也有“供批判用”字样。拿回家如饥似渴、夙兴夜寐读了10来天,总算了却心愿。

大约从那时开始,我逐渐养成对文史知识的执著爱好。虽然后来的职业生涯偏于工科,但这种爱好一直未变。

在老妈百岁寿宴上讲的小故事

张鹤鸣

老祖宗百岁寿诞筹备组给我的任务是讲几个小故事,恭敬不如从命,我就开讲了。

硬着头皮保护了爱女

新中国成立初期,老爸参加了革命,任家乡小镇第一任副镇长。

国民党军队撤退时经过家乡,新政府只有几杆破枪,没法抵抗,镇政府人员就躲进深山办公。老爸让老妈带领我们去乡下避难。

妈妈带着孩子躲在牛栏里,大气不敢出。一会儿,大门被敲开了,大家顿时紧张起来,妹妹那时还抱在手里,一看大家那种紧张表情就吓得哇的一声大哭起来,怎么哄都没用。所

有人都急了,不少人要妈妈顾全大局,赶快把孩子闷死。反正张家孩子很多,不差一个丫头。妈妈怎下得了手?张家一连生了4个男孩,好不容易盼来一个女孩,妈妈宝贝一样捧着。面对这巨大压力,妈妈把孩子搂得更紧了。还好这时哭声已把国民党的兵引来了,孩子该不该闷死就没有争论必要了。长期以来,妹妹对妈妈特别孝顺,妈妈也特别喜欢她,其中就有这么一段渊源。

老妈的基因传递了正能量

老妈的基因不仅仅是长寿,还有善良、勤劳和包容。妈妈和外婆是我们的第一任启蒙老师,教我们许多儿歌和民间故事。但外婆是妈妈的继母,我是前几年才听说的,小时候我根本感觉不到外婆是妈妈的继母。外婆病重时,妈妈把她接到家里,千方百计为外婆医治。外婆去世时,哭得最伤心的是妈妈和我。外婆去世后,妈妈像亲姐姐一样照顾外婆带过来的小弟弟。外婆的品德和妈妈的基因影响了我

们几代人。

妈妈生养了11个孩子,没少吃苦:为了维持生计,妈妈种桑养蚕、编织草帽、养猪、养鸡、养鸭、养鹅、养兔子,卖药水、卖药膏、卖开水、摆台球摊、办幼儿园、还摆小摊,卖花生、卖豌豆、卖番薯条、卖甘蔗、卖糖饼、卖豆腐干等,特别在爸爸参加革命那段时间,因为那时实行供给制,爸爸没有工资。所以养家糊口担子全压在妈妈身上,妈妈毫无怨言,支持爸爸干革命。

两斤粮票和一盒罐头

1960年前后,国家遭受天灾人祸,各地都饿死不少人。家乡百姓们都在吃番薯藤和榆树叶之类的东西充饥。我们大学生的粮食定量也不多,因为运动量大,每天饿得慌,妈妈怕我饿坏了,硬是省出两斤粮票寄给我。我马上到杭州小吃街转了一圈,有了粮票就有了底气,看到什么都会流口水,可转了一圈都舍不得出手。我想家里省两斤粮票也不容易,最后我就买了几盒饼干,假期回家时带给妈妈和弟妹

们。

当时,因体力消耗大,能量补充不足,我得了水肿病,上楼梯要手脚并用,气喘吁吁,满身是冷汗。学校特别给我们病号发票证,可以购买米皮糠做的糠饼,还有一盒猪肉罐头。我只吃糠饼,猪肉罐头舍不得吃,特地留给妹妹。因为有一次,妹妹嫌没有好菜下饭,挨了爸爸一顿打骂,我记在心里。

在那些艰难的日子里,我们就是这样手牵手走过了风风雨雨。

上海,风情着优雅

洪小兵

上海,玫瑰色。那种红,红唇烈焰,热烈奔放,是如此吸引人,那种色,又似嫣然一笑的血红,风情万种,过目难忘。上海,曾经流光溢彩的世界瞩目之都,绝代风华的栖身之城。

上海,注定是风情着的优雅少妇,一身张曼玉似的旗袍,伴着黄浦江的风款款而来,无尽妖娆和迷离。置身其中,仿佛被巨大磁场所包容,酥软着、迷惘着;心甘情愿、沉沦一醉,真好。

夜上海,颓废色的夜,玫瑰色的彩,一起摇摆的魅。光怪流离的都市,充斥着金属质感。十里洋场的气息,依然飘荡在城市上空。上海滩的刀光剑影早已荡然无存,但《夜上海》依然《夜来香》,浸润着《玫瑰玫瑰我爱你》的浓烈。夜上海,没有台北夜店的知识分子,左岸气氛,没有北京酒吧的前卫调调,没有香港行色匆匆的快节奏。夜上海,小资小调风情,阿拉上海人,依来杯咖啡吗?不加糖?谢谢依!阿拉依重的声音,卡布其诺的奶泡,浓浓的咖啡香味,不倾国、不倾城、但倾依的心。在这个充满情色的夜上海,只有艳丽,没有喜悲。高跟鞋、旗袍、咖啡、雪



茄、外滩、新天地、思南路、武康路、法桐、旧居、名人,风情上演,优雅持续。只有上海,才配得上天才少女张爱玲。也只有上海,才让张爱玲无可救药爱上胡兰成。衡山路,有全上海最美的法国梧桐大道,身穿旗袍,脚穿细高跟鞋的张爱玲无限优雅的身姿,风情万种地走过那旧时法租界贝当路,用她那天才的手写下《公寓生活记趣》。

它的优雅,让杜月笙一个旧上海滩黑社会的老大也变得风雅。赏画弄字,唱戏票,硬是让一个流氓变得有文化,风月场上还赢一把。杜先生和孟小冬这样绝代风华的女子谈了一场倾世

之恋。

待久了上海,硬生生有颓废感,只想沉溺其中,不想动弹了。但谁能抵挡风情和优雅的迷惑呢?在有着调调的咖啡馆,小姐,一脸认真和我说:姐,我喜欢上海,我要在上海开个只属于自己的咖啡店,累?不会,咖啡香着呢,说话的同时用手捋了下头发,满脸笑意、满目风情、慵懒地靠在沙发上。

上海,或者只属于这样的女子。就像大户人家女子,就算不富裕了也依然头戴花,身穿旗袍,踏着绣花鞋,依然精致、小资、优雅地生活着。

我来过上海。我喜欢上海。

